



关于印发《淮南市“十四五”公共服务规划》 的通知

淮发改社会〔2022〕14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园区管委会，市有关单位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淮南市“十四五”公共服务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中共淮南市委宣传部

淮南市教育局

淮南市公安局

淮南市民政局

淮南市公安局

淮南市公安局

淮南市公安局

淮南市公安局

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淮南市农业农村局

淮南市文化和旅游局

淮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淮南市统计局

淮南市医疗保障局

淮南广播电视台

淮南市残疾人联合会

淮南市妇女联合会

2022 年 12 月 15 日